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承辦人：張心玲
電話：07-5252000#2635
傳真：07-5252630
電 子 信 箱
：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中際字第1141200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選送要點.pdf、附件2-申請文件檢核表.odt、附件3-校內申請表.odt、
附件4-家長同意切結書.odt、ISRP2026_Promotional_Flyer.pdf

主旨：有關115年本校學生赴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（UCSD）暑期研究計畫，校內申請受理截止日為114年12月5日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學生周知並鼓勵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學生赴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暑期研究計畫選送要點」辦理甄選事宜。
- 二、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（UCSD）為本校重點標竿學習學校，旨揭暑期研究計畫（International Summer Research Program）為兩校重點合作項目之一。本校每年選送學生前往該校研究室進行暑期研究計畫，經審查獲薦送之學生將由本校補助暑期研究課程費、來回經濟艙機票及海外生活費，每人上限可獲新臺幣10萬元整。
- 三、為增加本校大學部學生研究能力及國際交流經驗，凡具備本校「學士班學生七學年學碩博育才實施辦法」定義之七年預研究生資格者，或具備本校「五學年學、碩士學位辦法」定義之預研究生資格者，皆列為優先選送對象。
- 四、本校依據UCSD當年度簡章規定滾動式調整申請對象、英語能力檢定項目及分數，請依當年度簡章為主。115年度計畫之申請資格如下：
 - （一）本校學士班三年級（含）以上及碩士班學生申請。
 - （二）申請前兩學期成績不低於GPA3.3。
 - （三）兩年內有效期限內之英語能力檢定證明，且檢定成績分數達TOFEL_iBT 83或或紙本型態550、IELTS 7.0（含

）以上或Duolingo English Test (DET): 115分（含）以上。

五、旨揭計畫期程為115年6月28日至115年8月29日；申請期限自114年11月17日至114年12月5日中午12時截止，有意申請者請至本校國際處網頁「本校獎助」公告（<https://oia.nsysu.edu.tw/p/406-1308-366674,r4452.php?Lang=zh-tw>）下載申請文件，並於截止期限前完成申請程序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本校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張心玲小姐（校內分機2635；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）

正本：本校一級學術單位、二級學術單位
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